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相关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具备独立性并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现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酌定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2020 年度立信为近 1 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项目合伙人	章顺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13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卢伟胜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	是	5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琼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13 年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章顺文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	------	----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9年9月-2008年3月	深圳巨源会计师事务所	所长
2008年4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权益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卢伟胜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5年5月-1996年10月	深圳市新一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
1996年11-至1998年11月	深圳市人人乐连锁商业有限公司	会计
1998年12月-2003年4月	深圳信和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主管
2003年5月-2006年11月	金至尊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财务高级经理
2006年12月-2016年2月	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主审
2016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业务合伙人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 陈琼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7.10-2012.07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2012.08-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2021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	145 万（不含税）	145 万（不含税）	0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对其执业情况进行充分了解，在查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扎实严谨；我们已对《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同意将其提交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的证券从业资格和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的履行其责任和义务，在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扎实严谨。与此同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作为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续聘事宜得到了独立董事的事前审核并认可，独立董事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监事会决策程序及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